

证券代码：688039

证券简称：当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孙彦龙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持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总经理带领公司员工，协调各个部门展开工作，在大视频领域不断深耕和技术创新，在技术研发、产品、市场和组织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发展，董事会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 33,264.22 万元，比上年上升 0.36%；营业利润-16,242.98 万元，比上年下降 42.18%；利润总额-16,252.35 万元，比上年下降 42.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19.02 万元，比上年下降 40.15%。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2024 年度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客观、负责地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自觉促进和维护董事会规范有效运作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认真地履行各项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9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4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孙彦龙、谭亚、吴奕刚、叶建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

的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1 票。

回避表决情况：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谭亚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1 票。

回避表决情况：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谭亚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2 票。

回避表决情况：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谭亚、陈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2 票。

回避表决情况：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谭亚、陈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1）。

特此公告。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